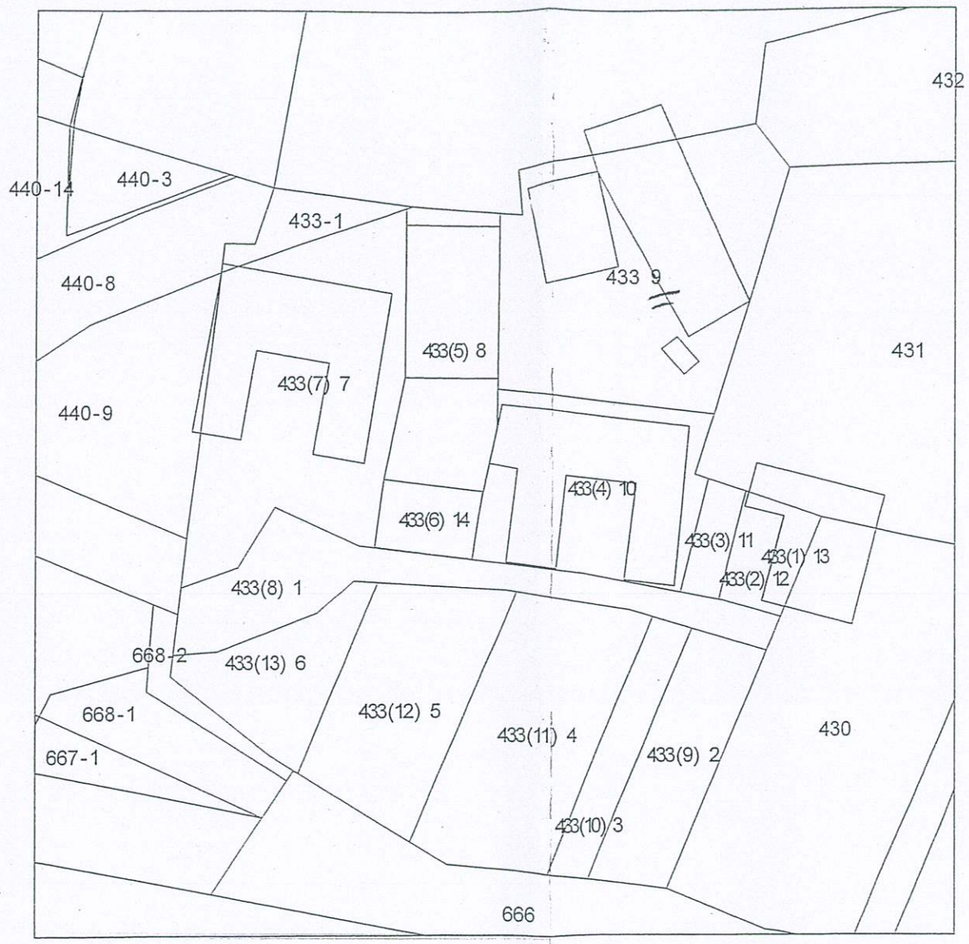
臺南市鹽水地政事務所 土地複丈成果圖

土地坐落	鹽水區 [redacted]	
囑託法院及文號	臺灣臺南地方法院民事庭110年3月24日南院武民繼109訴758字第1101001550號。	
囑託事項	分割共有物	
收件 日期	110年11月25日	
收件 文號	110年法囑土地字37700號	
承辦員	技士蔡淑娟	
附記	本複丈成果圖說僅供法院參考，不得發給土地所有權人。	
說明	紅色區塊建物	

北

編號	面積(平方公尺)	所有權人	持分	備註
1	269	全體共有人維持共有		433(8)
2	192	陳龍夫	全	433(9)
3	106	張塘之繼承人	公同共有	433(10)
4	370	陳俊松 陳品芬 陳秀惠	按原持分比例保持分別共有	433(11)
5	296	陳榮非之繼承人	公同共有	433(12)
6	164	郭明輝 郭明增	按原持分比例保持分別	433(13)
7	558	郭明輝 郭明增	按原持分比例保持分別	433(7)
8	246	洪士仰	全	433(5)
9	616	陳俊松 陳品芬 陳秀惠 陳清智之繼承人 陳探之之繼承人	按原持分比例保持分別共有	433
10	362	林文良之繼承人 戴派之繼承人	按原持分比例保持分別	433(4)
11	42	尤贈福	全	433(3)
12	42	尤榮鏞	全	433(2)
13	34	全體共有人維持共有		433(1)
14	65	陳榮非之繼承人	公同共有	433(6)



比例尺：1/1200

鹽水地政事務所主任 主任高瑞鸞

110. 12. 16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